

# 潜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和《商品条码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场监管所：

根据《市市场监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潜市监函〔2020〕17 号）要求，市局决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 2020 年度《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和《商品条码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抽查时间、对象及比例

#### （一）抽查时间

2020 年 9 月 29 日至 11 月 10 日。

#### （二）抽查对象

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对象：已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pbz.gov.cn>）上自我声明公开的企业标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团体标准抽查：已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http://www.ttbz.org.cn>”上自我声明公开的团体标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条码检查对象：1、本辖区注册商品条码的企业；2、本辖区内销售带商品条码的销售商（含个体销售商）和本辖区外的商品条码注册企业。

### （三）抽查比例

市市场监管局依托湖北省政府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以下简称抽查工作平台），以专项方式对全市纳入抽查范围的市场主体，通过随机摇号方式抽取被检查对象，并随机匹配执法检查人员。抽取比例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为 1.5%；团体标准不低于团体标准总数的 3%；商品条码检查不低于 3%，销售商不少于 3 家。

## 二、抽查内容

按照《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鄂市监发〔2019〕95 号）要求，对照《湖北省市场监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对企业的《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和《商品条码检查》进行双随机抽查工作。

## 三、责任分工

市局负责此次抽查工作的总体部署。标准化科负责依托抽查工作平台随机摇号抽取被检查对象及执法检查人员并派发检查任务，对相关业务工作进行指导和答疑。各市场监管所负责实施检查，各平台操作指导员负责指导执法人员导出并打印实地核查记录表、录入检查结果等平台使用事宜。

## 四、抽查实施

（一）抽查方式及依据。按照“双随机”抽查工作要求，全程依托抽查工作平台开展抽查。市局随机摇号确定被检查对象，并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各市场监管所负责具体实施检查工作。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方式：书面检查和网络检查；商品条码检查方式：现场检查。抽查依据：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1）企业标

准自我公开声明监督检查依据《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2）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依据《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商品条码规范应用检查依据《商品条码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二条和《湖北省商品条码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五条。

（二）抽查结果。抽查结果包括：未发现问题、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行为、以上8项均不涉及等9类。当一个市场主体出现多个结果时，应归纳为一类表述，具体情况可在备注中说明。

（三）抽查公示。在抽查检查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负责”的原则，将抽查检查结果录入抽查工作平台，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向社会公示。已实施检查但未进行公示的，视为未完成抽查检查。

（四）抽查后续处理。对在抽查检查中发现的本部门监管范围的违法行为，要依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给予行政处罚。对发现的其他违法行为线索，要及时移交相关部门调查处理。检查中发现企业存在应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情形的，应自查实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检查表格和相关证据材料报信用监管科将其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各市场监管所要高度重视此次

抽查工作,按照市局随机抽取的检查组人员名单,细化责任分工,抓好检查核实,确保抽查工作落实到位,抽查工作均通过抽查工作平台完成,做到工作全程留痕,责任可追溯。

(二)做好检查文书归档工作。各市场监管所在检查结束后,要及时将检查中的各类文书、检查表格、证据资料妥善收集整理存档,并安排专人负责集中保管。

抽检工作结束后,各市场监管所要及时汇总相关工作情况,于12月1日前将抽查工作总结及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报标准化科。联系人:杨淑芳,联系电话:6493828。

- 附件: 1. 双随机抽查检查人员分组
2. 2020年度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
3. 2020年度商品条码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
4. 2020年度商品条码销售商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

  
潜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9月29日

附件 1:

## 双随机抽查检查人员分组

《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

组 别	组 长	成 员
经济开发区	郭良清	郭良清, 李建华
总口	邓卫国	邓卫国, 张荣平
东城	袁晓枫	袁晓枫, 张克兵
西城	杨武燕	杨武燕, 张玉铭
广华	敖于银	敖于银, 汪德强
老新	龚宜高	龚宜高, 杨梓龙
浩口	万卫斌	万卫斌, 黎腾飞
泰丰	刘智谦	刘智谦, 李峰
熊口	黄祥虎	黄祥虎, 吴元贵
周矶	李铭	李铭, 杨维军
杨市	王桂军	王桂军, 万彬
张金	张紫阳	张紫阳, 郑绍斌
王场	徐洪涛	徐洪涛, 王小红
龙湾	肖玮	肖玮, 王浩

# 双随机抽查检查人员分组

## 《商品条码检查》

组 别	组 长	成 员
张金	郭德雄	郭德雄, 高克鑫
周矶	徐博	彭涛, 徐博
浩口	杨维举	杨维举, 王文华
东城	李自力	刘杰, 李自力
经济开发区	邬志刚	王广顺, 邬志刚
老新	樊厚娥	杨梓龙, 樊厚娥
熊口	吴元贵	吴元贵, 胡圣军
泰丰	刘智谦	刘智谦, 游向阳
龙湾	王棠碧	王棠碧, 王浩
王场	王小红	王小红, 章安君
杨市	莫圣峰	莫圣峰, 饶安
西城	张玉铭	张玉铭, 谭业海
广华	刘中锐	刘中锐, 钟守兵
总口	张荣平	张荣平, 蔡松涛
高石碑	张力	张力, 戴峰

# 双随机抽查检查人员分组

## 《商品条码销售商检查》

组 别	组 长	成 员
高石碑	聂仁福	聂仁福，丁振宇
杨市	王虎榜	王虎榜，万彬
王场	鲍爱红	鲍爱红，黄雨豪
杨市	郑中柯	郑中柯，廖艳林

附件 2:

## 2020 年度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序号	市场主体类型	抽查户数	抽查比例	抽查结果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户数	抽查结果公示情况		发现违法线索移交相关部门处理户数	迁移、注销等其他情况	
				未发现问题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以上 8 项均不涉及	已公示			未公示
	企业		1.5%														

备注:

1. 抽查户数以平台派发的名单为准;
2. 当一个市场主体出现多个抽查结果时, 应归纳为一类表述, 具体情况可在录入抽查结果时, 在备注中说明;
3.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户数=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户数+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户数+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户数。



附件 3:

## 2020 年度商品条码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序号	市场主体类型	抽查户数	抽查比例	抽查结果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户数	抽查结果公示情况		发现违法线索移交相关部门处理户数	迁移、注销等其他情况
				未发现 问题	未按规定 公示应当 公示的 信息	公示信息 隐瞒真实 情况弄虚 作假	通过登记 的住所 (经营场 所)无法 联系	不配合 检查情 节严重	发现问题 已责令改 正	发现问题 待后续处 理	未发现开 展本次抽 查涉及的 经营活动	以上 8 项 均不涉及	已公示		未公示			
	企业		3%															

备注:

1. 抽查户数以平台派发的名单为准;
2. 当一个市场主体出现多个抽查结果时, 应归纳为一类表述, 具体情况可在录入抽查结果时, 在备注中说明;
3.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户数=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户数+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户数+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户数。

附件 4:

## 2020 年度商品条码销售商检查双随机抽查工作情况统计表(3)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序号	市场主体类型	抽查户数	抽查比例	抽查结果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户数	抽查结果公示情况		发现违法线索移交相关部门处理户数	迁移、注销等其他情况
				未发现 问题	未按规定 公示应当 公示的 信息	公示信息 隐瞒真实 情况弄虚 作假	通过登记 的住所 (经营场 所)无法 联系	不配合 检查情 节严重	发现问题 已责令改 正	发现问题 待后续处 理	未发现开 展本次抽 查涉及的 经营活动	以上 8 项 均不涉及	已公示		未公示			
	其他主体		不少于 3家															

备注:

1. 抽查户数以平台派发的名单为准;
2. 当一个市场主体出现多个抽查结果时, 应归纳为一类表述, 具体情况可在录入抽查结果时, 在备注中说明;
3.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户数=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户数+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户数+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户数。